新民镇人民政府

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

工作经费项目支出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目标绩效评价的通知》（奉节财社〔2021〕168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经费，用于落实2021年医保缴费工作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1年财政衔接资金公益性岗位项目资金直接拨付1.94万元，已经全部拨付新民镇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覆盖12个村（社区）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完成合格率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完成及时率10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社会效益。有效激励村（社区）积极参加完成医保缴费征收工作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受益户对象满意度10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新民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2日